

臺中市光華高工 110 學年度教師甄選公告

本校全面實施行動學習、翻轉教育，符合 108 課綱實施之數位教學及科技融入之前提。

一、應徵資格：大學以上本科系畢業之合格教師。

二、甄選科別：

電機科 1 名、輔導科 1 名、英文科 1 名、國文科 1 名、
資訊科 1 名、電子科 1 名、消防工程科技術教師 1 名、
全民國防教育科兼任教師 1 名。

三、應徵方式：

符合資格者請於 110 年 5 月 31 日前將資料逕寄本校人事室、e-mail 或送達本校警衛室。

◎檢附資料：

1. 個人資料：大學（含）以上學歷證件影本及經歷證件影本、證照影本、教師證影本、履歷表、自傳及成績單影本。
2. 教學資料：繳交應徵科目選擇一個單元之行動學習教案。

五、聯絡電話：04-23949009 轉 1700

六、e-mail：kh1700@khvs.tc.edu.tw